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通知）

贺教通〔2021〕53号

关于加强贺兰县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及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通知

为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精神，进一步促进我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发展，有序推进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培养学生自尊自信、理性和平、积极向上的良好心态，现就加强贺兰县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及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通知如下：

一、心理咨询室建设工作

（一）全县100%中小学校设立心理辅导室，每所学校至少配备一名专职或兼职心理健康教师，并逐步增大专职人员配比。

（二）建设标准及要求：各校要为心理辅导室配备专门场地空间及软硬件设备，专用房不得临时挪用，也不能一房多用。

1. 心理辅导室建设标准及要求

标准1：沙发椅带茶几（布艺沙发椅1对、茶几1个）、沙盘游戏组合（沙盘1个、沙具柜1个）。

标准2：沙发椅带茶几（布艺沙发椅1对、茶几1个）、减压放松椅1套。

2. 示范心理咨询室建设标准及要求

标准：沙发椅带茶几（布艺沙发椅1对、茶几1个）、心理自助科普仪、减压放松椅、沙盘游戏组合（沙盘1个、沙具柜1个）。

按照贺兰县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2021年底要在全县中小学建立1个示范心理咨询室（贺兰一中高中部或初中部）。

（三）各校要在完成心理辅导室及心理咨询室（示范）建设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创建心理健康教育特色学校。

二、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各中小学要积极开展心理健康“五个一”活动，进一步提高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切实加强我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提升学生心理健康素养，促进其身心健康和谐发展。

（一）每周上好一节心理健康教育课程

各校要严格落实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规定，完善心理健康教学计划，将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学校课程安排，每周上好一节心理健康教育课程。要通过专题教育、专家讲座等形式，围绕“生命教育”“挫折教育”“生涯教育”“人际交往”等主题，帮助学生掌握心理健康知识和技能，树立自助互助求助意识，学会理

性面对挫折和困难；要强化学校每位教师都是学生心理辅导教师的理念，班主任要组织上好每周一节主题班会课程，用积极心理学的理念开展班级管理工作；要利用校园广播、黑板报、橱窗展板等形式让学生了解心理健康知识。

（二）每天组织好一次课后活动

各校要积极落实“五项管理”“双减”等政策，切实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课业负担；要充分利用课后服务，发挥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对良好心理品质的培育作用，通过开展校园体育项目比赛、合唱、器乐等活动，全方位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要结合各学段学生特点，积极组织学生广泛参加劳动实践、社团活动等实践活动，切实培养学生珍爱生命、热爱生活的心理品质，增强学生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三）定期开展一次心理健康摸排

各校要充分发挥班主任、任课教师、心理健康教师的重要作用，以书信、面谈、电话、课堂观察和家校沟通等方式，全面掌握学生心理状况；要加强新生、毕业生以及贫困、留守、残疾等重点群体的心理健康摸排工作，针对学生在学习、生活、人际关系、自我意识和学业表现不佳等方面可能遇到的心理失衡问题，主动采取措施，避免因压力无法缓解而造成心理危机；要有针对性地开展个别谈话、团体辅导等，针对学习状态波动较大、亲子关系紧张、入学后表现异常的学生进行谈心疏导，做好有心理危机倾向学生的干预行动，做到谈话谈心全覆盖。

（四）定期开展一次谈心谈话活动

各校要充分发挥学校心灵驿站或心理辅导室的作用，组织心理健康教师针对不同年级、不同心理问题的学生，定期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心理辅导活动，不定期接受个案咨询等活动，主要围绕“初三、高三学生如何应对中、高考压力”“学生心理认知辅导”“学生突出心理问题辅导”等项目，对学生进行心理干预和整体服务。

（五）定期组织一次家校沟通活动

各校要组织教师及时开展家访，重点了解学生居家学习情况、情绪状态、思想波动、亲子矛盾等，寻求学生家庭成员及亲属的有效支持；要充分利用家长微信群、家长会等渠道，发挥家长委员会作用，普及心理健康知识，提高家长心理健康意识，引导广大家长密切关注孩子的思想状况和行为动向，防止因家庭矛盾或教育方式不当造成学生心理问题。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

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是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各校要高度重视，切实把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摆上重要位置，真抓实干，确保有效实施。

（二）强化组织实施

1. 各校要制定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计划，按时按地完成心理辅导室及心理咨询室（示范）建设，在12月底前完成整体建设工作。

2. 各校要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教学工作，每学期至少开展一次面向家长和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增强学校和家庭教育合力，培

育学生良好心理品质，尽早发现分类疏导各种压力，做好心理健康教育辅导。

3. 各校组织开展的班主任培训，要将心理健康教育作为必修内容予以重点安排。

（三）注重督导检查

教育体育局将定期对各学校心理辅导室及心理咨询室（示范）建设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挖掘推广学校创新经验，确保完成心理辅导室及心理咨询室（示范）建设，努力促进全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水平不断提升。

